

禁止販售下列商品給 未滿 21 歲的人士：

香菸、雪茄、無煙菸草、其他菸草產品、
電子菸及組合零件、液態尼古丁、
非菸草水煙、代煙草、菸斗、捲煙紙或
吸菸用具